

2023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9

单位名称：滦州市人民法院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滦州市人民法院的目标是妥善审理经济转型过程中的引发的各种矛盾纠纷，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严惩各类严重的刑事犯罪，积极推进平安滦州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1、案件审判管理和执行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二审案件，依法完成死刑案件复核工作，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绩效目标为"妥善审理经济转型过程中引发的各类矛盾纠纷，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严惩各类严重刑事犯罪，积极推进平安我市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2、案件审判

依法审判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案件。绩效目标为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绩效指标为案件结案率；结案时间；案件调解率；执行案件执结时间。

3、案件判决执行

本院执行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法律文书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案件。绩效目标为积极推进执行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绩效指标为执行案件执结率；执行案件执结时间；执行案件执结率。

4、审判管理

规范、保障、促进审判执行工作，包括：案件信息管理、案件质量评估、案件质量评查、审判流程管理、审判运势分析等。绩效目标为完善审判质效评估体系，促进审判质效、健全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提升司法公信力。绩效指标为审判程序合规率。

5、司法技术辅助

开展司法技术辅助工作。对审判工作提供技术咨询、技术审核服务，主要工作包括：对外委托鉴定、评估、审计、拍卖、组织专家审核等。绩效目标为案件审判提供技术支撑，提高办案质量。绩效指标为工作完成率。

6、司法救助和国家赔偿

完成涉法涉诉类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绩效目标为“改革涉诉信访工作，推动涉诉信访问题在法治轨道内解决；落实司法为民措施，保护被侵权人合法利益，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

7、综合事务管理

领导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管理法院司法行政工作；承办其它应由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绩效目标为高质高效完成年度各项工作。绩效指标为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滦州市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滦州市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即滦州市人民法院本级2023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滦州市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31.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606.6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2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20.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3.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7.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8.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51.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77.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5.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977.92	总计	62	3,977.9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滦州市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51.96	3,231.15					520.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80.65	2,859.83					520.82
20405	法院	3,371.75	2,850.93					520.82
2040501	行政运行	2,248.21	1,941.55					306.65
20405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826.17	612.01					214.16
2040504	案件审判	141.82	141.82					
2040506	“两庭”建设	33.00	33.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2.55	122.5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 支出	8.90	8.9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 支出	8.90	8.90					
205	教育支出	1.26	1.2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6	1.26					
2050803	培训支出	1.26	1.2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23.73	123.7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支出	123.73	123.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123.73	123.73					

	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63	117.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63	117.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63	117.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70	12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70	12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70	12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滦州市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77.92	2,619.52	1,358.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06.60	2,248.21	1,358.40			
20405	法院	3,597.70	2,248.21	1,349.50			
2040501	行政运行	2,248.21	2,248.2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2.12		1,052.12			
2040504	案件审判	141.82		141.82			
2040506	“两庭”建设	33.00		33.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2.55		122.5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90		8.9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90		8.90			
205	教育支出	1.26	1.2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6	1.26				
2050803	培训支出	1.26	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23.73	123.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123.73	123.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73	12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63	117.63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17.63	117.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63	117.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70	12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70	12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70	12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滦州市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31.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859.83	2,859.83		
	5		五、教育支出	37	1.26	1.2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73	123.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7.63	117.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8.70	128.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工作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31.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31.15	3,231.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231.15	总计	64	3,231.15	3,231.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滦州市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31.15	2,312.87	918.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59.83	1,941.55	918.28
20405	法院	2,850.93	1,941.55	909.38
2040501	行政运行	1,941.55	1,941.5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2.01		612.01
2040504	案件审判	141.82		141.82
2040506	“两庭”建设	33.00		33.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2.55		122.5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90		8.9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90		8.90
205	教育支出	1.26	1.2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6	1.26	
2050803	培训支出	1.26	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3	123.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73	123.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73	12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63	117.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63	117.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63	117.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70	12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70	12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70	12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滦州市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7.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1.12	30201	办公费	5.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87.6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7.6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6.9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73	30206	电费	38.8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9.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63	30208	取暖费	53.7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1.2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9.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5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 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80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38.2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4.0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织和群众性自治 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061.11	公用经费合计					25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滦州市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滦州市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滦州市人民法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21		50.21	12.00	38.21		38.21		38.21		3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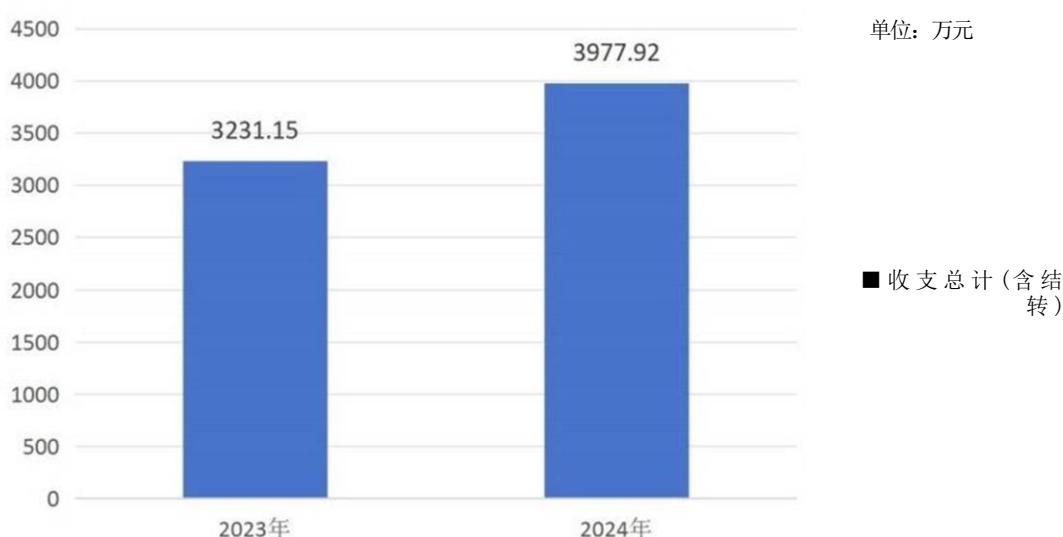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977.92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758.17万元，增长23.5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735.94万元，公用经费增加104.79万元，项目支出减少82.56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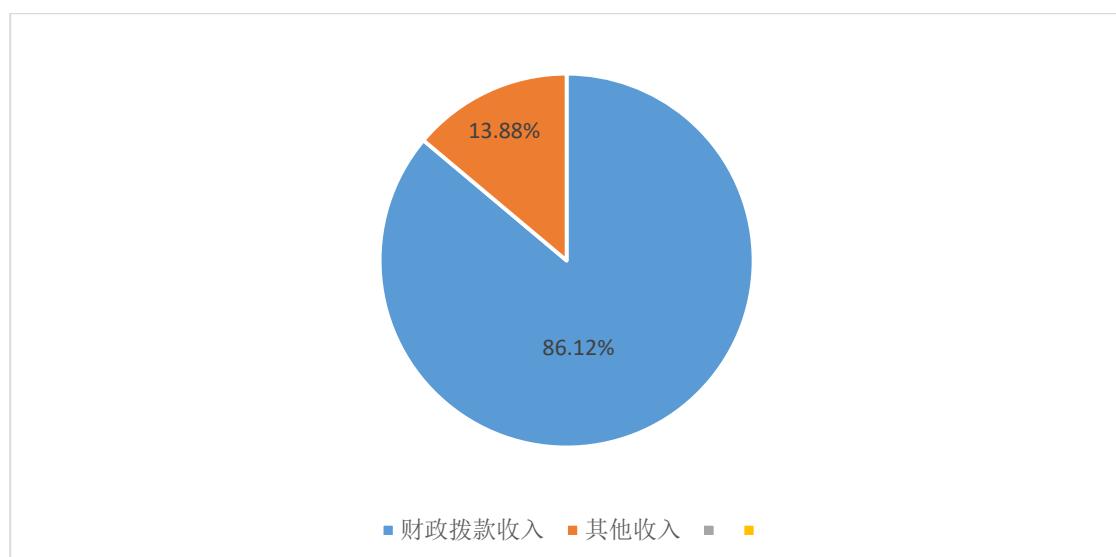
收支总计（含结转）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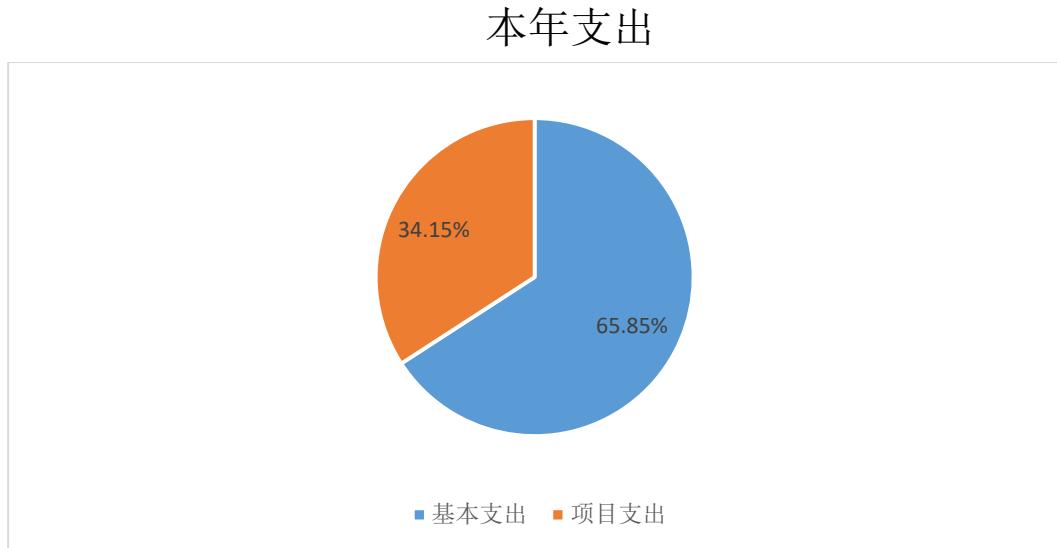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751.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31.15万元，占86.1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520.82万元，占13.88%。

本年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977.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19.52万元，占65.85%；项目支出1,358.4万元，占34.1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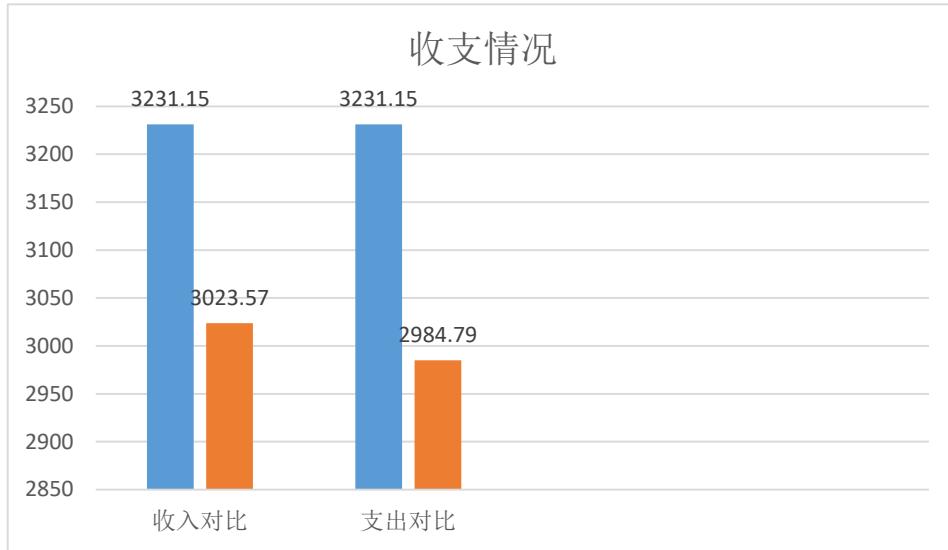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231.15万元，比上年增加207.58万元，增长6.87%，主要是人员增多，案件数增多；本年支出3,231.15万元，比上年增加246.36万元，增长8.25%，主要是人员增多，案件数增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231.15万元，比上年增加207.58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多，案件数增多；本年支出3,231.15万元，比上年增加246.36万元，增长8.25%，主要是人员增多，案件数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及上年均无相关项目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及上年均无相关项目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 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及上年均无相关项目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及上年均无相关项目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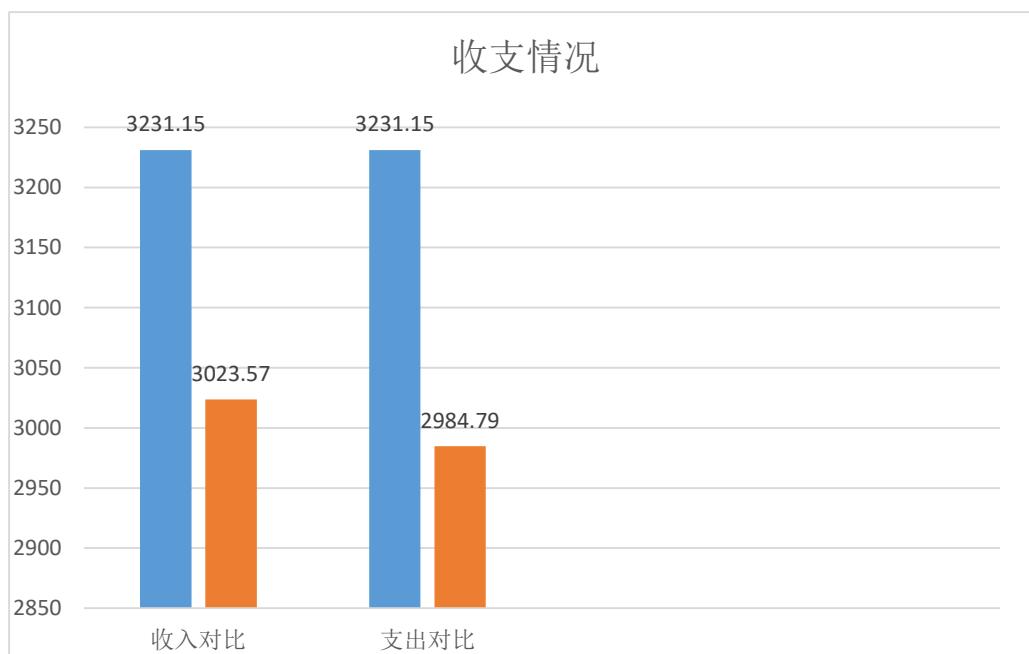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23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3%，比年初预算增加207.5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案件数增多；本年支出3,23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3%，比年初预算增加246.3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案件数增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23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3%，比年初预算增加207.5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案件数增多；本年支出3,23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3%，比年初预算增加246.3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案件数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相关项目的预算及

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相关项目的预算及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相关项目的预算及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相关项目的预算及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231.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2,859.83万元，占88.51%，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事业运行、其他法院支出等支出；教育(类)支出1.26万元，占0.04%，主要用于人员培训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3.73万元，占3.83%，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117.63万元，占3.6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128.7万元，占3.9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12.8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061.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251.7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0.21万元，支出决算为38.21万元，完成预算的76.1%，较预算减少12万元，降低23.9%，主要是车辆采购未能完成；较2022年度决算增加18.82万元，增长97.06%，主要是案件增多，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及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及上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50.21万元，支出决算38.21万元，完成预算的76.1%，较预算减少12万元，降低23.9%，主要是车辆采购未能完成；较上年增加18.82万元，增长97.06%，主要是增加车辆采购预算，且案件数增多。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8.21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14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38.21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较上年增加18.82万元，增长97.06%，主要是案件增多，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及收支；较上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及上年无公务接待费收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1.75万元，较2022年度增加104.79万元，增长71.31%。主要原因是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大幅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2.5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7.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5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比上年减少3辆，主要是车辆已到报废年限且已无法使用。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比上年增加0套，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3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962.2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部门整体绩效”等2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62.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设置科学

合理，指标评分依据恰当、准确，绩效指标值的设置能够比较全面地评价该项目的绩效情况，评价结果能够运用于对该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的监控，有助于健全项目执行管理制度，完善项目支出责任制度，提高支出执行的及时性、均衡性和有效性。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暑期执勤经费”项目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暑期执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7.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对于项目的运行过程实现了全程监控，控制了资金支出的规模，提高了资金支出的效率，使得资金支出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是指标设置上尚有可完善的空间，原因为绩效指标设置人员对项目情况了解不透彻。下一步将加强业务人员与绩效指标制定人员之间的沟通，使得绩效指标能够更加准确、全面地评价项目情况。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暑期执勤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6014-涿州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	到位数	8.000000		执行数	7.999400	99.99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9994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暑期执勤工作，保障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转				保障了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转			100.00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了社会稳定			100.00			
	提高工作积极性				提高了工作积极性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单位协勤人员发放工资福利及缴纳保险	20.00	≥	50	大于等于50	5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全体人员年底考核合格率	单位人员年底考核合格率	10.00	≥	90	大于等于90	9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资费用发放及时率	工资发放金额占全年金额的比例	10.00	≥	90	大于等于90	9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预算资金完成率	10.00	\geq	90	大于等于90	9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协调劳资关系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和劳动生产率	10.00	\geq	90	大于等于90	9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10.00	\geq	90	大于等于90	9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5.00	\geq	90	大于等于90	90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执行年初预算,有效防止超预算支出	5.00	\geq	90	大于等于90	90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10.00	\geq	90	大于等于90	9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刘越		联系电话：	18532585089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无部门评价绩效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方面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07）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方面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08）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企业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